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累计诉讼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（仲裁）阶段：累计涉及诉讼、仲裁金额合计 4,446.15 万元，其中累计未结诉讼、仲裁案件金额合计 3,721.41 万元，累计已结诉讼、仲裁案件金额为 724.74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含诉前联调）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344 宗为原告，累计主动诉讼、仲裁金额合计为 2,071.88 万元；106 宗为被告（含第三人），累计被动诉讼、仲裁（含第三人）金额合计为 2,374.27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含诉前联调）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本次披露的大部分案件处于审理阶段，尚未判决、执行，目前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。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控股子公司采取诉讼、仲裁等法律手段的维护公司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公司对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近 12 个月新增累计诉讼、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，累计涉及诉讼、仲裁金额合计 4,446.15 万元，其中累计未结诉讼、仲裁案件金额合计 3,721.41 万元，累计已结诉讼、仲裁案件金额为 724.74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含诉前联调）

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新增累计诉讼、仲裁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案件类型	原告	被告	涉案金额	案件进展情况
1	合同纠纷	单位 1	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847.73	二审

序号	案件类型	原告	被告	涉案金额	案件进展情况
2	合同纠纷	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单位 2	587	诉前联调
3	合同纠纷	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	单位 3	349.26	一审
4	合同纠纷	广州珠江城市管理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	单位 4	275.19	一审
5	合同纠纷	广州珠江城市管理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自然人 1	237.80	一审
6	合同纠纷	单位 5	广州珠江城市管理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州珠江城市管理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	202.38	一审
其它单笔在 200 万以下的主动诉讼、仲裁案件（合计）				622.63	/
其它单笔在 200 万以下的被动诉讼、仲裁案件（合计）				1,324.16	/

二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

本次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主要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而采取的措施，本次披露的大部分案件处于审理阶段，尚未判决、执行，目前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相关案件进展情况，妥善解决诉讼事项，保证公司平稳运行。

三、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

除本公告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外，公司过去 12 个月不存在其他新增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4日